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签审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在咸阳市公安局的直接领导下，负责辖区的公安保卫工作。其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公安工作方针政策，积极获取情报信息，掌握敌情、社情动态，分析研究辖区社会治安状况，安排辖区公安保卫工作，维护社会稳定；负责辖区范围内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及刑事案件的侦查；依法管理辖区社会治安，查处治安案件，负责处置突发事件，实施紧急救援；负责辖区企业、金融、文教等单位的内部安全保卫工作；承办党委、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行使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有关职责。

（二）内设机构

根据咸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咸编办发【2007】55号《关于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的批复》，本单位内设机构为：指挥中心、政工监督室、法制大队、刑侦大队、治安大队、巡特警大队。下设联盟路派出所、金华路派出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本级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人员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43.8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16.46 万元，增长 11.8%。主要是工资与福利支出的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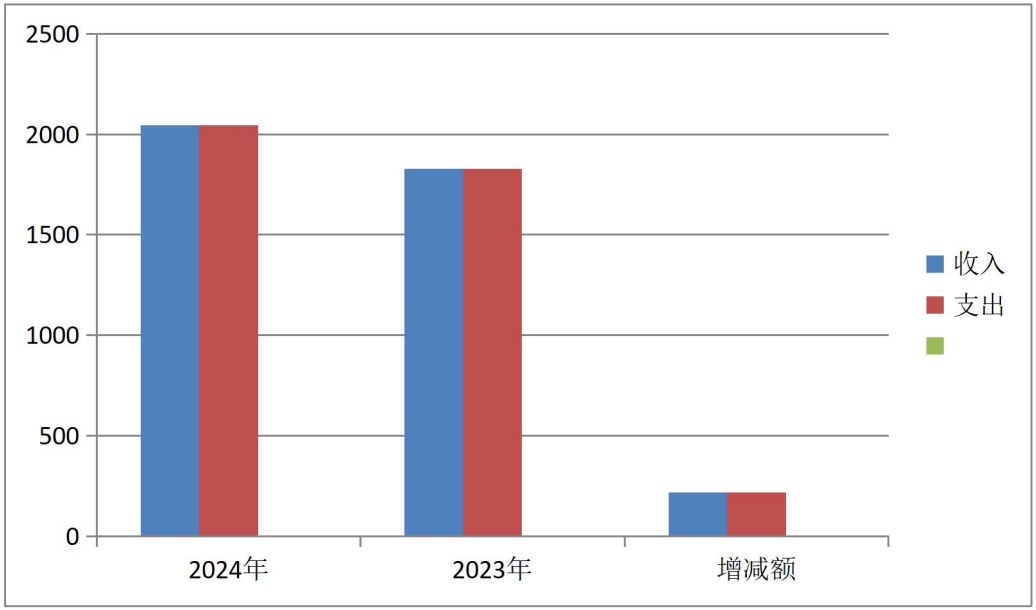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43.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43.8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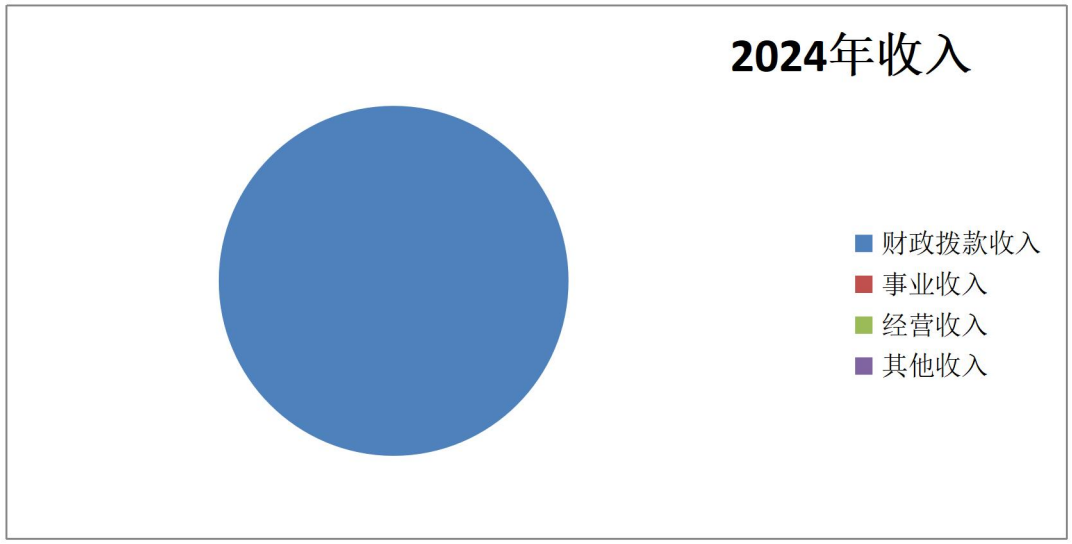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4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2.09 万元，占 95.5%；项目支出 91.8 万元，占 4.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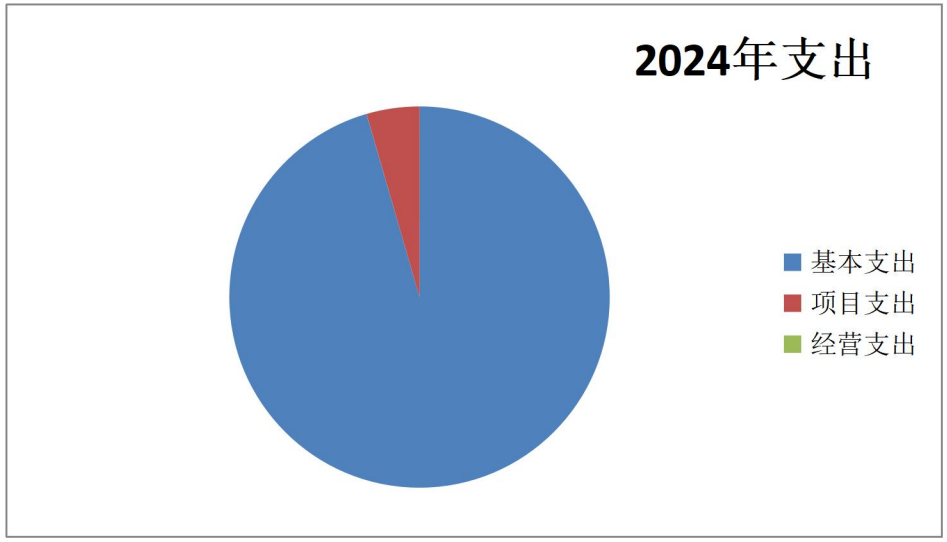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43.8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16.46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行政参公类基本工资和住房公积金等工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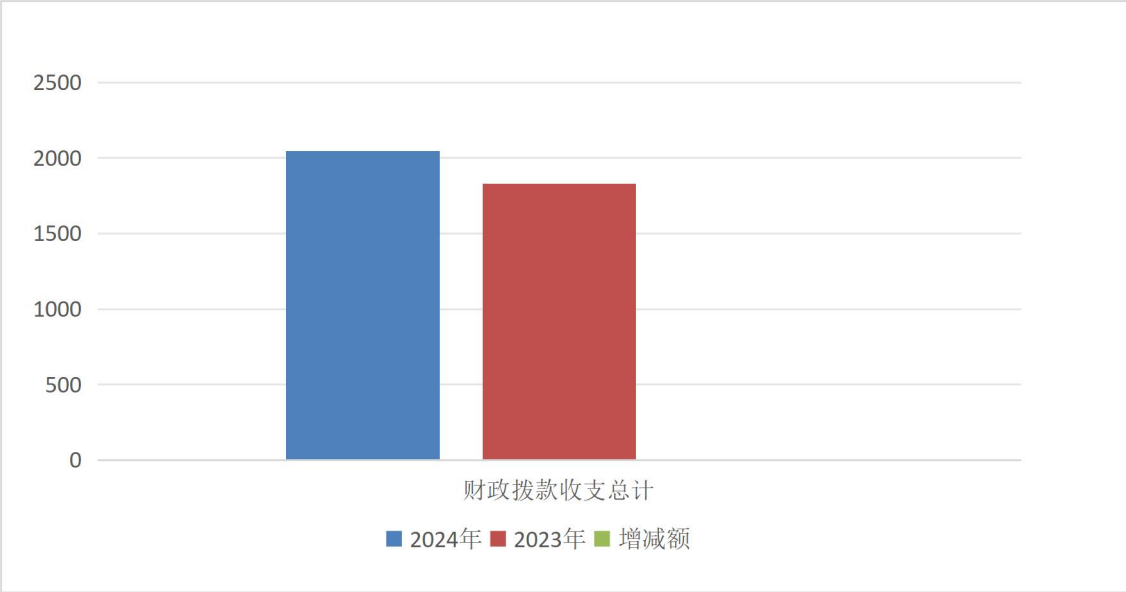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723.39 万元，支出决算 204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6.46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行政参公类基本工资和住房公积金等工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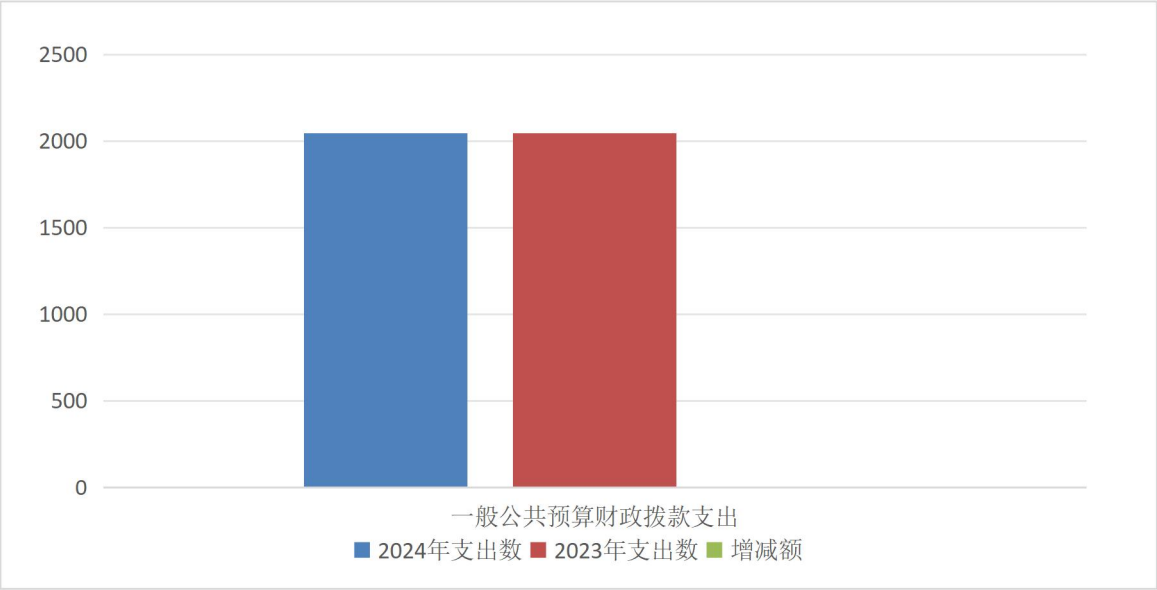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4.8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援疆民警生活补助。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1723.39万元，支出决算155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年初预算较大。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47万元，支出决算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支出决算40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办案经费及购置专用设备费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万元，支出决算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136.29万元，支出决算13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68.14万元，支出决算6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57.89万元，支出决算5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131.05万元，支出决算13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52.0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813.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138.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下降。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38.52万元，支出决算138.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比上年减少44.24万元，主要原因节省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市财政局相关的规定，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要求，认真收集分局各室队所数据资料，组织开展财政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从评价情况看，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的准确性、科学性有所提升。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成立了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在预算绩效各个环节落实主体责任，逐步在内部建成完整高效闭环的管理流程，制定了一系列绩效管理制度，指导了我局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援疆民警生活补助4.8万元，中省转移支付装备8万元，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费45万元，加班津补贴12万元，公安专项经费20万元，治安管理经费2万元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金额91.8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43.89万元，执行数2043.89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实现了保障人员工资、执法办案，公安机关基本运行的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项目的绩效指标设定方面还不够全面，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还需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人员培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9">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td></tr>
<tr><td rowspan="8">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td><td>任务名称</td><td>主要内容</td><td>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全年预算数（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td><td></td><td></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任务 1</td><td>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按时足额发放</td><td>完成</td><td>1631.59</td><td>1631.59</td><td></td><td>1631.59</td><td>1631.59</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任务 2</td><td>日常公用经费</td><td>完成</td><td>138.52</td><td>138.52</td><td></td><td>138.52</td><td>138.5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任务 3</td><td>项目支出</td><td>完成</td><td>91.8</td><td>91.8</td><td></td><td>91.8</td><td>91.8</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金额合计</td><td></td><td>2043.89</td><td>2043.89</td><td></td><td>2043.89</td><td>2043.89</td><td></td><td>10</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1. 保障人员工资福利及时按标准发放；
2.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保障单位履职业务专项正常开展。</td><td colspan="6">年度目标已完成</td></tr>
<tr><td>年度</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指标内容</td><td>年度指标值</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r>
</table>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单位工资保障实有人数	≥85 人	86 人	10	10
			本年完成二级项目个数	≥4 个	5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2024 年内	2024 年内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43.89	2043.89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平安保障高新区治安秩序	改善	改善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行履职职能，保障治安秩序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8
总分						100	**94**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合同警岗位补贴，金华路派出所修缮，中省转移支付装备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援疆民警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8万元，执行数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援疆民警生活补助。发现问题及原因：援疆民警生活补助能够按时发放，但是如何把绩效评价做的更好更合理，经验尚有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财政业务学习，提高绩效评价水平。

合同警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援疆民警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单位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8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援疆民警生活补贴发放	预期目标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援疆民警个数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每月 4000 元	4000*12	4.8 万元	10	10	
			指标 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发放时间	发放时间	2024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财政经费	4.8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财政经费	保障财政经费	4.8 万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安全感和满意度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确保平安	评价结果运用年度	2024 年度	10	8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援疆民警满意度	满意度	100%	10	8	
总分						100	94	

（2）中省装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保障我局警用装备的效果。发现问题及原因：中省转移支付项目服务基层一线及实用性方面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装备等项目的实战性，将绩效评价与公安工作实际紧密相连。

中省转移支付装备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装备费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单位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中省转移支付装备采购 目标 2：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帮助单位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作为单位整改的依据				预期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中省转移支付装备采购	完成项目	10 个对讲机	10	10	
			指标 2：中省转移支付装备采购	完成项目	10 台电脑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项目采购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完成时间	12 月底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专项经费	8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确保平安，改善辖区营商环境	辖区社会治安秩序	安全规范有序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公安办案水平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履行履职职能，确保平安	评价结果运用年度	2024年度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辖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10	8	
总分						100	94	

（3）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费45万元，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保障我局刑事案件及治安案件的办理效果。发现问题及原因：中省转移支付项目服务基层一线及实用性方面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绩效评价与公安工作实际紧密相连。

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费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单位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费支付 目标 2：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帮助单位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作为单位整改的依据				预期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办理刑事案件数量	大于 50 起	55 起	10	10	
			指标 2：办理治安案件数量	大于 200 起	220 起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完成时间	12 月底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专项经费	45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确保平安，改善辖区营商环境	辖区社会治安秩序	安全规范有序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公安办案水平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履行履职职能，确保平安	评价结果运用年度	2024年度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辖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10	8	
总分						100	94	

（4）治安管理经费2万元，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保障我局治安管理工作的开展。发现问题及原因：治安管理经费金额太低，不够基层治安管理工作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绩效评价与公安工作实际紧密相连。

治安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治安管理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单位	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治安管理工作经费支付 目标 2：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帮助单位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作为单位整改的依据				预期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户政管理数量	7 万常住人口，15 万流动人口	合计 22 万户政管理人口	10	10	
			指标 2：办理治安案件数量	大于 200 起	220 起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完成时间	12 月底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专项经费	2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确保平安，改善辖区营商环境	辖区社会治安秩序	安全规范有序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公安办案水平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履行履职职能，确保平安	评价结果运用年度	2024年度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辖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10	8	
总分						100	94	

（5）加班津补贴12万元，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2万元，执行数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保障我局民警加班津补贴的发放。发现问题及原因：按时发放民警加班津补贴。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民警工作积极性，保障加班津补贴按时发放。

加班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加班津补贴</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政法科</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12</td><td>12</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12</td><td>12</td><td>—</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目标 1：按时发放民警加班津补贴
目标 2：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帮助单位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作为单位整改的依据</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5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指标 1：发放加班津补贴民警个数</td><td>85 人</td><td>85 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指标 2：每月每人平均 710 元</td><td>平均 710 元</td><td>710 元</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指标 2：资金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20</td><td>20</td></tr>
</table>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完成时间	12 月底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专项经费	12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确保平安，改善辖区营商环境	辖区社会治安秩序	安全规范有序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公安办案水平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高民警工作积极性	民警工作积极性提高	提高	10	8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辖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10	8	
总分						100	94	

（6）公安专项经费20万元，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保障我局派出所工作正常开展。发现问题及原因：基层派出所经费紧张，经费预算及绩效应向派出所倾斜。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保障基层派出所经费，提高一线实战性。

公安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公安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政法科</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20</td><td>2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20</td><td>20</td><td>—</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目标1：公安专项经费支付
目标2：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帮助单位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作为单位整改的依据</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办理刑事</td><td>大于50起</td><td>55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50 分）		案件数量					
			指标 2：办理治安案件数量	大于 200 起	220 起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完成时间	12 月底以前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专项经费	45 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确保平安，改善辖区营商环境	辖区社会治安秩序	安全规范有序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公安办案水平	≥9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履行履职职能，确保平安	评价结果运用年度	2024 年度	10	8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辖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5%	10	8	
总分						100	94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2024 年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3358811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4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48.73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43.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43.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2043.89	总计	62	2043.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43.89	204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556.93	155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7	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	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	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29	13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5	131.0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3.89	1952.09	91.8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556.93	1556.93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0.00	4.8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7	0.00	47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	0.00	4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	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29	136.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9	57.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5	131.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4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48.73	1648.73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6.21	206.21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89	57.89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05	131.0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4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43.89	2043.89	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2043.89	总计	64	2043.89	2043.8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43.89	1952.09	9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8.73	1556.93	91.8
2042		公安	1648.73	1556.93	91.8
2040201		行政运行	1556.93	1556.93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0	4.8
2040220		执法办案	47	0	4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	0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21	206.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73	204.7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	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29	136.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14	68.1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89	57.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9	57.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9	57.8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5	131.05	131.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5	131.05	131.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5	131.05	131.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2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722.24	30201	办公费	2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2	津贴补贴	487.74	30202	印刷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3	奖金	207.12	30203	咨询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5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29	30206	电费	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14	30207	邮电费	2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2	30208	取暖费	20.68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	30211	差旅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15	会议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3.4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7.71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人员经费合计		1813.57	公用经费合计					13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	0	0	0	18	0	0	0
决算数	18	0	0	0	18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